

更新日期: 2012 年 6 月

常問問題

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

1. 誰是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三十七章上市的債務證券銷售對象?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三十七章上市的債券以專業投資者為銷售對象（下稱『專業債券』）。專業投資者為有豐富經驗的投資者，能判斷上市文件是否已提供所需資料，以便作出投資決定。這些債券發售予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一第一部定義的專業投資者，包括認可財務機構、保險公司及持有價值不少於指定金額投資組合的高資產淨值個人或公司。

2. 散戶投資者應否參與專業債券市場?

專業債券並非公開發行。散戶投資者不宜參與一級或二級專業債券市場交易。專業債券是根據上市規則第三十七章申請上市，其條文不一定以保障散戶投資者為目的。為限制散戶投資者進入專業債券市場，專業債券的每手交易單位較高，至少為 500,000 港元。

3. 投資者如何分辨哪些債務證券屬專業債券?

在自動對盤系統的相關專業債券屏幕上，會顯示一個「PROFESSIONAL ONLY」的英文訊息。投資者也可以查閱香港交易所網站內[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名單](#)。

4. 專業債券是否在二級市場流通?

專業債券可在交易所買賣，但這些債券僅限售予專業投資者、例如機構投資者，並預期它們與其它專業投資者在場外進行交易。專業債券上市後在交易所的流通量可能有限。

5. 專業債券的結算安排為何?

大部份專業債券沒有納入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結算及交收。在交易所進行的買賣需根據發行人在上市文件內所訂明，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以外的指定機構進行結算及交收。在進行任何交易所買賣前，投資者須查詢中介人有關結算及交收安排。

6. 為客戶在交易所進行買賣前，交易所參與者應注意那些事項？

只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一第一部定義的專業投資者才應買賣專業債券。交易所參與者在處理客戶指令時應特別謹慎,確保該客戶適合買賣這些債券。如債務證券並非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作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在為客戶在交易所進行任何買賣前，應確保已作出適當的付款及結算安排。

7. 投資者在那裏可以取得專業債券的上市文件？

專業債券的上市文件會分發給獲配售的投資者。由於並非公開發售，專業債券的上市文件不一定會在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發佈。專業投資者應聯絡發行人以取得上市文件。

8. 處理專業債券的上市申請需時多長？

上市規則列明，交易所在收到上市申請起計五個營業日內，通知發行人本身及其發行的債務證券是否符合申請資格。事實上，對於一般債券的申請，如發行人為香港交易所的上市公司，上市審批函件或資格函件通常在一個營業日內發出。至於其它發行人的申請也會在兩個營業日內發出相關函件。